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2026 年版)

ca-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项目名称：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

项目编号：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招标项目编号为准

采 购 人：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招标项目编号为准

2.项目名称：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

3.项目预算金额：221.39192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221.39192 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 金 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	221.39192	1	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含监测、工前工后检测等）第三方技术服务。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后一年且数据稳定。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2.2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2.1 供应商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三、招标文件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11 月10日 18时 30 分至 2026年11月16日 18时 30 分；

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网络下载，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n/zhjy/）下载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n/zhjy/）；

4. 其他要求：投标人应办理数字身份认证锁，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进行绑定。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2月1日 9 点 30 分；

2. 递交方法：网络递交，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n/zhjy/）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 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ctc.cn/zhjy/）；

4.其他说明：/。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6年12月1日 9 点 30 分

2. 开标方式：现场开标

3. 开标地点：北京市通州区新华东街 48 号二区 29 号楼（开标二层、评标三层）开标室详见二层公示屏

六、其他公告内容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惩戒方式。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潜在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c4ecaf1e4bc24e6bb8874115b4532 20261118095974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监督电话： 010-69642613

八、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人民政府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工业区东路2号

联系人：　罗老师

电　话：　010-605071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26号

联系人：　耿美如

电　话：　15652632865

电子邮件：　zcydgcgl@163.com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18095397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2.2</td><td>项目属性</td><td>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td></tr>
<tr><td>2.3</td><td>科研仪器设备</td><td>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td></tr>
<tr><td>2.4</td><td>核心产品</td><td>■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　。</td></tr>
<tr><td>3.1</td><td>现场考察</td><td>■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　/　。</td></tr>
<tr><td>3.2</td><td>开标前答疑会</td><td>■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td></tr>
<tr><td>4.1</td><td>样品</td><td>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td></tr>
<tr><td>5.3.5</td><td>标的所属行业</td><td>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td>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able></td></tr>
<tr><td>11.2</td><td>投标报价</td><td>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221.39192 万元，否则其投标无效 。</td></tr>
<tr><td>12.1</td><td>投标保证金</td><td>本项目要求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10000　元
汇入单位名称：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文化园西路支行</td></tr>
</table>

c4e5af1e4b884c0f8e2d1c559b4592-20261118095974

		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账号：11006231201300588734 8 其他要求：①投标保函的标识：保函需明确本项目名称，有效期应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②汇款形式的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12.8.2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中标人未在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30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3）其他要求：/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的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26号 联系人：耿美如

c4ecaf1e4bc84e4b9[illegible]1f3[illegible]532-20231101809539 74

		电　话：15652632865 电子邮件：zcydgcgl@163.com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809539 74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e7af1[illegible]4b824e4b8837[illegible]1159b1532-20261[illegible]1809[illegible]974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c4ecaf1e4bca3e61b887401f59b4322-20251118053974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 人（含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4ecaf1[illegible]374c1f59b4532[illegible]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ecaf1e4bc4ec4be3741f59b4132e02111201805053974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或电子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Cecc1e0bc5e64b88374041f59b45...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近 3 个月开具的社保证明文件(以上资料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签名报到。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secfile/bcde6b8e8574f3b4122-2026110180953974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3　评标委员会成员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4 人，其中，技术专家2人，经济专家2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在北京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checkcode:e6b8e8274ff3b4532-20261118095974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cecaf1e4bc54e6fb8874c1f5b4532-20261110180553374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项目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

c4ecaf1e4bc84e64b88374e1f3b4532-20261101810053374

27.2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电子印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c4ecaf1e4bc84e6[illegible]dc1f5[illegible]4532-[illegible]20611018095397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开标当天查询；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c4ecaf1e4bc84e64b83d1f1e3e3526111025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

Aeaf1e0b84e6183f0c3b4532-20261180953974

		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cicaiexpo8e6488374c1f5934532-2026011080553974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

4ecce1ebcde6b8874f3b4332-026111180553974

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本项目不适用）**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cscec1e2fc84e84b2831c1159f1532-20261101018095397 4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商务部分（40分）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9 分	质量、环境、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项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12 分	提供近五年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 4 分，最高得 12分。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7分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合理、充分满足项目需求得 5（不含）-7（含）分；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2（不含）-5 （含）分；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欠缺，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 0（含）-2 （含）分。	
		拟投入人员配置	12 分	拟投入人员岗位配置合理，专业齐全，能充分满足项目需求得 9（不含）-12 （含）分； 拟投入人员岗位配置基本合理，专业较齐全，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4（不含）-9（含）分； 拟投入人员岗位配置欠合理，专业欠齐全，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0（含）-4（含）分。	
2	技术部分（50分）	总体方案	10 分	方案详实、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7（不含）-10（含）分； 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3（不含）-7（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3（含）分。	
		监测工作流程、重难点分析及建议	10 分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7（不含）-10 （含）分； 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3（不含）-7（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3 （含）分。	
		监测工作的质量控制措施	10 分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7（不含）-10 （含）分； 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3（不含）-7（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3 （含）分。	

c3aaf1e4bc84c64b8974a1c5a4132e2e261218055397

		监测工作的安全措施	8 分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6（不含）-8 （含）分； 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2（不含）-6（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2 （含）分。	
		出具监测报告及成果文件的时间安排	6 分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4（不含）-6 （含）分； 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1（不含）-4（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1 （含）分。	
		协调配合、服务方案及承诺	6 分	履行合同管理、服务方案满足业主需求得 4（不含）-6（含）分； 合理、服务方案待完善，基本满足需要得 1（不含）-4（含）分； 欠合理，服务方案不够完善，可行性较差得 0（含）-1（含）分。	
3	投标报价评分		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c4ecaf1e4bc84c64b59b4532-20261110180539

注：①近五年指 2021年11月10日至 2026年11月09日；

②类似项目业绩指已完成的穿越道路交通设施第三方监测项目业绩。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

项目地点：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后一年且数据稳定。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付款进度：第一期：签订合同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委托人向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支付预估合同金额25%的首付款；第二期：项目实施中，施工完成整体工程的 80%后支付预估合同金额的 30%；第三期：项目实施中，施工完成整体工程的 100%后支付预估合同金额的 25%，并停止支付；第四期：竣工验收并办理结算、工程 资料归档且完成财政评审结算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100%。

★三、技术服务要求

（1）工程开工前进行道路及附属设施外观检测、平整度检测及雷达探测，掌握管线施工影响范围内道路设施目前的整体技术状况，为施工前判断结构和运营是否安全提供依据。

（2）在工程施工期间，根据工前评估报告提供的监测要求以及控制指标，对施工影响范围内的道路及附属设施实施监测，并启动三级预警机制，为相关单位及时提供可靠的数据和信息用以评定工程施工对监测对象的影响程度，使相关单位有时间对紧急情况做出反应，避免恶性事故的发生；在工程竣工 1 年内，对既有道路及附属设施监测继续进行，以此作为对其影响的评价依据。

4e4af1e4bc84e4b8237e11e9b532-20261180953974

（3）在工程施工完成 1 年后对相关道路及附属设施再次检测，掌握施工影响区域内道路工后的整体技术状况，为管线的开挖提供现有病害情况的说明，并对工前、后检测结果进行对比分析，以确定地下工程穿越后对交通设施的影响程度。

★四、适用规范标准

应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包括并不限于以下规定：

1．检测工作应符合以下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

（1）《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3450-2019）

（2）《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

（3）《公路工程物探规程》（JTG/T 3222-2020）

（4）《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DB11/T 316-2015）

（5）《穿越既有道路设施工程技术要求》（DB11/T 716-2019）

2. 监测工作应符合以下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

（1）《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2）《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3）《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4）《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5）《穿越既有道路设施工程技术要求》（DB11/T 716-2019）

★五、成果文件要求

工前检测报告、第三方监测方案通过专家论证；第一期监测月报、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和工后检测报告按规范标准及相关管理单位要求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

c4ecaf24b884e64b8827411f9b4832702611103095397 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illegible]2-20261101809539 74

服务采购合同

委托方：

受托方：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合同

甲方：

乙方：

本合同乙方就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名称）为甲方提供工前检测/第三方监测/工后检测等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一致，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现行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一）工前、工后检测：在施工前及施工后进行道路及附属设施外观质量检查、路面平整度检测及道路地质雷达探测；

（二）第三方监测：对既有道路设施进行沉降、位移监测，具体测点布置详见第三方监测方案；

（三）其他关于本项目对应工程的试验项目如需临时委托可另附委托单。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具体价格标准对甲方下达的委托单中的工作内容进行结算。如遇市场变化、行业政策调整等导致需重新确定服务价格的，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二、服务形式及要求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完成下列技术服务工作：

（一）乙方承诺将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工作进度和本项目对应工程的施工进度要求，配备充足人员和设备，开展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工作。乙方保证工作进度满足本合同约定，乙方承诺根据本项目对应工程的施工进度以及甲方的要求完成技术服务任务并出具有效报告。

（二）技术服务工作结束后，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报告纸质版一式 肆 份，电子版壹份，并提供成果报告电子版壹份。

（三）乙方应以自身技术、专业设备和劳力等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委托、转包或分包本合同。

（四）乙方承诺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具备国家和北京市法律法规规定及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的资质要求，乙方承诺其工作人员为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人员，乙方承诺承担该等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可能涉及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和甲方工作人员、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及任何第三方的人身损害责任、财产损害责任、安全责任等全部责任。乙方同意：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服从并符合国家、北京市和甲方关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等相关法规、文件等的要求。

（五）乙方承诺对所提供的服务承担全部责任，保证所提交的各项服务成果的内容、深度、范围等均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现行规定，甲方的确认和验收不能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问题造成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违约责任、损害赔偿责任等。

0aecf1e4b8464f887c4df59b4532202611101805153974

（六）乙方向甲方保证，其依本合同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果有第三方主体依有关法律或行政程序规定对甲方提起诉讼等指控(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该等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调查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三、甲方的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一）提供关于本项目对应工程的详细施工和设计文件；

（二）提供甲方能够提供的现场协助（包括提供相关场地、检测、监测条件的支持）。

四、验收标准、方法

（一）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施工前检测报告和第三方监测方案通过专家论证；第一期监测月报、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和工后检测报告按规范标准及相关管理单位要求并经甲方验收通过。验收通过并不免除乙方对其提交的工作成果的质量问题等应承担的任何责任，若验收通过后甲方发现乙方报告等成果文件有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乙方到甲方所在地提交经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正式报告。

（三）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及报告性质和甲方工程项目进度要求，乙方按时提交技术服务报告等成果文件，甲方同步验收。

五、保密

（一）甲乙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乙双方都有义务对合同价款、报告等成果文件及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等内容进行保密。

2.涉密人员范围：甲乙双方与本项目有关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以及甲方认为应对本项目承担保密义务的乙方人员。

3.保密期限：本合同期满或解除，不影响本合同中保密条款的效力。

4.泄密责任：如因甲乙双方中的某方泄密，而造成另一方的经济损失，泄密一方将负责依法赔偿另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乙方对甲方承诺的保密责任：

1.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和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可仅为本

c4bcaf1e4bc4e4b8374c5e534532e0261100109299

合同目的向其内部有知悉保密资料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并为该等人员违反本保密义务的行为承担责任。

2.乙方应对甲方承担保密义务和责任。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期间，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前，必须将其在甲方获得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项目信息及有关资料、任何其他材料、设备、产品、计算机软件等全部交回甲方，并承担保密义务。乙方在此向甲方承诺：对于乙方、乙方工作人员及从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知悉甲方任何信息的人员，获得的任何关于甲方信息均应严格保密，并责成全体人员及任何有可能接触到上述信息（下称“保密信息”）的人员保守秘密，并为该等人员违反本保密义务的行为承担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任何主体不得披露上述保密信息。本保密条款不受本合同有效期的限制。

3.乙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且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对甲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胶卷、光盘等）留存保密资料。乙方应当在完成本委托事项前或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前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本项目各阶段成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供给第三方。

六、合同价款及支付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暂估价合同，合同预估总价款为：___元（含税）；大写：___（含税），合同价适用增值税率为6%，税费为：___元。最终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费以财政评审为准，（价格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全部报酬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约定合同总价款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乙方确认在报价时已考虑各种价格上涨因素，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不上调价格。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决定本项目支付方式为：

第一期：签订合同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委托人向地下工程穿越交通设施监测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支付预估合同金额25%的首付款；第二期：项目实施中，施工完成整体工程的80%后支付预估合同金额的30%；第三期：项目实施中，施工完成整体工程的100%后支付预估合同金额的25%，并停止支付；第四期：竣工验收并办理结算、工程资料归档且完成财政评审结算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100%。

（三）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出具正规、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并不视为违约。甲方的验收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问题、违约责任等任何责任。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本合同未付价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等全部费用。

（四）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c9cafle6bc4e4b833dc1f59b4532-026110109939914

开户银行：__

地　址：__

帐　号：__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上述账户信息真实合法有效，因乙方账号信息有误等导致的付款风险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基于本合同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后，收款人承诺：

任何原因银行承兑汇票的收款人、持票人、被背书的权利人与其他主体之间产生的任何关于和/或涉及本银行承兑汇票的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司法、行政、民事，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上述纠纷引发的任何可能或有的权利追索由收款人承担最终结果且不溯及追索至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人。

（六）根据合同资金来源，如因财政评审、审计导致金额变化的，以其金额为准；如因财政评审、审计或财政拨款、项目相关专项资金审批程序等时间问题导致付款延迟的，不构成违约行为，不计逾期，不承担违约责任，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七、违约责任

合同甲乙双方须严格履行本合同，并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遵守合同的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不符合约定的，须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一）乙方没有在约定时间内提交成果报告或逾期完成工作的，每延误一日减收应收技术服务费的千分之一作为逾期违约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并不免除其按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如逾期提交成果文件或逾期完工超过三个月或虽未超过三个月但影响甲方项目进度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预估总金额20%的违约金。因乙方逾期，给甲方造成工程延误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不适当履行（包括服务质量不符合要求）的违约责任

若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质量有问题，不符合相关标准，未通过审查（评审）或虽通过审查但日后发现有问题，乙方应负责补救，重新出具合格的报告，并由乙方自行承担返工等全部额外费用，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预估总金额20%的违约金；乙方不能补救或补救不及时或拒绝补救的，应全部退还已收取的甲方费用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预估总金额3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不免除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责任。

（三）乙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履行本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另行按本合同预估总价款的30%作为违约金支付甲方。该等违约金并不免除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责任。

（四）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相应检测费用的，每逾期一日支付应付但未支付的款项千分之一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该等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本合同预估总金额的1%。

（五）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直接扣除。违约金的支付或扣除不影响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cacaa1ebc4e648e834c1c5594332-20211101809609914

八、不可抗力与情势变更

（一）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如发生不可抗力或情势变更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双方可以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二）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征收、征用等政府行为或战争、罢工等社会异常事件。

（三）本合同所称情势变更，是指国家或北京市的法律法规政府规章或政策调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对本合同的继续履行产生重大影响而需进行重大改变。

（四）因不可抗力和（或）情势变更导致本合同不能按约履行的，甲乙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在事件发生后5日内提供证明。因不可抗力或情势变更导致双方解除本合同或变更本合同的，甲乙双方确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不可抗力发生前已经出现违约情形的，违约方不能免责。

九、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

（一）乙方在本合同下完成的工作成果所包含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均归甲方享有。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上述成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提供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

（二）乙方保证对本合同提供的服务享有知识产权，甲方在接受具体服务或者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权诉讼。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侵犯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赔偿甲方。

（三）乙方在成果文件中采用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的，相应的使用费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金额之中不再另付。

（四）本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条款不受本合同有效期的限制。

十、联系人

甲乙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工作职责：与对方单位项目联系人沟通协调、对接。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未履行通知义务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一）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汉语语言文字解释说明为准。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2cacaf16dbc84e4b8831dc75543592-20211101095953974

十三、合同生效及相关约定

（一）本合同自甲方单位负责人和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生效在后的为准。

（二）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以书面形式做出，并按照本合同所列的住所地，通过专人递送、特快专递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对方。采用专人递送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的，于对方工作人员签收之日视为送达该方；以电传或传真方式送达的，在传送完成并收到正确回执或传真报告时视为送达该方。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税　号：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税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809...974

附件一：价格清单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附件二

廉政责任书

合同编号及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为加强工程管理过程的廉政建设工作，规范工程设计、勘察、招标、拆迁、施工、检测、评估、验收等工程管理各项活动中甲方乙方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工程项目建设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cecaile4bc84e64be8374a1f5594532-20261109180053914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留学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留学等提供方便。

3.4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4.1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合同约定的工作全部完成时止。

第七条 本责任书一式 捌 份，甲方持 肆 份，乙方持 肆 份，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0ecaa1e4b84e64b88374d1f59b453a20611101805053974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11101018093074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盖个人电子章）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809539 74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c4ecaf1e4b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809539 74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盖个人电子章）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4ecaf1e4bc84e64b88374211f59b1532202111018095974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章）：_____

委托代理人（手签字或盖个人电子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c4ecaf1Abc84e64b883f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件。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盖个人电子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c4ecaf1e4bc84e54b8874c1f59b4532-20261110180553974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	其他声明（如有）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053974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illegible]20261101809[illegible]3974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 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d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11103953974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91e8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c4ecaf1e4bc84e64b8837411f50b433210211151895397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c4ecaf1e4bc84e64b8237dc1f59b453e 2026140109537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日　期: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809

8　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一览表

序号	委托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履行期	履约情况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注：1.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合同主要页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9　拟投入人员配置表

拟投入人员配置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工程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c4ecaf1e4bc84e64b8374c1f59b4532-20261101180953974

备注：应附注册资格证书（如有）、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社保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

10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　数	用　途	备注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809539714

1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12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

该章节由投标人自行编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监测工作流程、重难点分析及建议；
2. 监测工作的质量控制措施；
3. 监测工作的安全措施；
4. 出具监测报告及成果文件的时间安排；
5. 协调配合、服务方案及承诺。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其他附件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目　录

评标办法前附表. 1

其他附件. 7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

评标办法前附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 ”、“登记证书 ”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电子印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格式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c4ecaf1e4bc84e64b883c4c1f49b45a2-20261119180953974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截止时点：开标当天查询；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原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 格式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c4ecaf1e4bc84e64bc8374cf59b532a0261101609953974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 ”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c4ecaf1e4bc84e64b6237401f594532-20260110109533774

商务部分 （总分：4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环境、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项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9
2	企业业绩	提供近五年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类似项目业绩得 4 分，最高得 12分。	12
3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合理、充分满足项目需求得 5（不含）-7（含） 分；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2（不含）-5 （含）分； 拟投入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欠缺，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 0（含）-2 （含）分。	7
4	拟投入人员配置	拟投入人员岗位配置合理，专业齐全，能充分满足项目需求得 9（不含）-12 （含）分； 拟投入人员岗位配置基本合理，专业较齐全，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4（不含）-9（含） 分； 拟投入人员岗位配置欠合理，专业欠齐全，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0（含）-4（含） 分。	12

技术部分 （总分：5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总体方案	方案详实、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7（不含）-10（含） 分； 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3（不含）-7（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3（含） 分。	10

c4ecaf1e4bc84e64bc8374d1f59153210261101809533.74

2	监测工作流程、重难点分析及建议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7（不含）-10 （含）分；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3（不含）-7（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3 （含）分。	10
3	监测工作的质量控制措施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7（不含）-10 （含）分；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3（不含）-7（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3 （含）分。	10
4	监测工作的安全措施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6（不含）-8 （含）分；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2（不含）-6（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2 （含）分。	8
5	出具监测报告及成果文件的时间安排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4（不含）-6 （含）分；合理、细节待完善，基本满足工程需要得 1（不含）-4（含）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0（含）-1 （含）分。	6
6	协调配合、服务方案及承诺	履行合同管理、服务方案满足业主需求得 4（不含）-6 （含）分； 合理、服务方案待完善，基本满足需要得 1（不含）-4（含）分； 欠合理，服务方案不够完善，可行性较差得 0（含）-1 （含）分。	6

投标报价评分 （总分：1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c4ecaf1e4bc84e64bc8374c4f59b4532-20261101095974

1	投标报价评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10

c4ecaf1e4bc84e64b88374c1f59b4532-20261101809539 74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京规自基础策划(开)函[2026]0028号

关于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多规合一”协同意见的函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关于马驹桥镇物流园区五支沟及周边积水点治理工程纳入“多规合一”平台的申请》及所报设计方案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意见函告如下:

一、市政工程

自兴贸南街南侧至现状五支沟，规划沿现状五支沟西侧50-120米新建3□4400×2400毫米雨水管道，新建干线长约203.7米。

自兴贸南街至现状五支沟西侧100米，规划沿兴贸南街南侧40-90米新建□2800×2500毫米雨水管道，新建支线长约141米。

自兴贸南街至五支沟西侧支沟，规划沿融商二路与兴贸南街交叉口新建□4100×2120毫米雨水管道，新建支线长约30.5米。

新建雨水管线干线全长约203.7米，沿线预留支线全长约171.5米。新建雨水管线总长约375.2米。

二、上述市政工程具体位置、建设规模以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为准。

三、会商意见

（一）请你单位对本项目进一步完善后，可持本意见向经开区政务服务大厅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二）其他告知事项

1.请依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等，完善设计方案，在下一阶段按相关规范要求标注工程技术经济指标，明确管线起止点、折点坐标及安全间距等内容，并确保满足安全距离要求。

2.建设项目在建筑节能设计、抗震设防、节水设施等方面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3.请建设单位、各管线专业公司充分结合道路断面布置，深化检查井布置，杜绝出现“骑沿井”现象。请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进一步统筹道路工程与市政管线检查井的布置方案，尽量减少检查井设置数量。

4.请建设单位进一步核查地下现状管线、沟渠敷设情况，新建市政管线与现状管线、建筑物及构筑物平面及竖向距离应满足有关规范要求，避免产生不利影响，并应同时满足市政主管部门安全生产相关要求，如涉及新增现状管线拆改工作，请你单位同步编制管线拆改设计方案并报我分局审查。

5.通州区水务局的会商意见：1）该项目涉及在五支沟河道管理保护范围内开展开工建设，按照河道管理工作要求，需到我局做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建设方案审批，建设内容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2）该工程属于亦庄范围，涉及的

雨水方案建议征求亦庄相关部门意见。3）该项目区域供排水管线及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权属为亦庄城市运行管理局，如涉及请征求该局意见。

专此函达。

附件：设计方案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6年2月9日

cAecaf1eAbc84e6Ab883Ac1f59b4532-20261110180953974